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兴住建字〔2025〕55号

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农村低收入群 体住房安全问题整改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做好我县2024年度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按照《山西省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吕梁市住建局《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整改内容

（一）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帮扶存在薄弱环节。

省考和日常监督指出：有的地方存在应纳未纳、纳入不及时、落实帮扶措施周期长和风险消除不符合要求的问题；个别地方还存在政府补助资金支付较慢的问题。

（二）巩固提升农村住房安全保障水平。

省考和日常监督指出：个别地方农户危房改造“一户一档”不够规范；个别地方信息管理系统不够规范。

二、整改措施

（一）强化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

1. 强化监测认定。一是以《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为依托，依据系统内认定的“六类低收入群体”并与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认定的“六类低收入群体”实施住房安全逐户排查摸底，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二是强化动态保障机制，重点排查六类重点对象中危险房屋与无房户，及时有效组织镇、村两级对辖区内符合政策房屋及时实施住房安全保障。同时，要加强与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数据互通共享和更新机制，定期互通共享农村六类低收入群体数据信息，对新增和退出人员要实时更新系统数据库，对符合条件的农户由相关部门确认后及时实施危房改造。

2. 落实动态保障。严格落实“常规排查+应急排查”的动态排查要求，对排查确定的动态新增任务及时纳入政策保障范围内，积极做好动态保障工作，提升住房安全保障工作成效。

（二）推进改造任务全面完成

1. 加快年度任务进度。认真履行危房改造工作程序。按照住建部“五个基本”工作要求，加强施工质量监管和技术指导，确保改造任务于九月底前全面完成，在房屋改造完工后要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和补助资金发放等工作。

2. 加快补助资金推进。严格落实《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和要求。在农村危房改造完成竣工验收安全性认定工作30日内，根据农户具体补助标准足额将补助资金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给农户，及时查漏补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三）提升危房改造档案资料管理水平

1. 完善“一户一档”资料。严格落实农村危房改造档案管理规定，及时归集整理改造户相关信息材料、危房鉴定报告、评议公示记录、改造全过程影像资料、资金拨付凭证等，确保改造档案与工作进度实时同步。

2. 规范系统录入流程。严格依据《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操作手册》进一步细化录入流程。录入时精准填报各项数据、上传相关资料，确保信息“即录即准”、“应录尽录”，从源头上提升录入准确率和完整率，最大限度减少因信息录入错误导致的返工；对纸质“一户一档”资料与系统录入信息保持一致，确保“线上数据”与“线下档案”相互印证，形成完整闭环。

3. 建立“三级审核机制”。村级初审、乡镇复审、县级终审，村级要对采集的信息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

重点核对农户基本信息与实际情况一致；乡镇对提交的数据进行规范性审核，对疑似错误的数据退回进行补充修改直至符合要求；县级对提交数据进行终审，结合实际核查结果，对数据信息、“一户一档”资料最终确认审核通过。

三、整改时限和步骤

（一）排查整改阶段（7月27日-8月31日）

结合我县实际，开展自查自纠自改，举一反三，深入查摆问题，逐条逐项抓好整改工作，按照工作要求将问题整改到位。

（二）长期坚持阶段（9月1日至12月31日）

要以问题整改为契机，聚焦工作中的薄弱环节，进一步优化政策措施，建立长效机制。要从整改安排部署情况、主要举措及成效、存在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和建议等方面认真总结，形成整改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强化政治担当，深刻认识到问题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将整改工作作为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任务，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抓好工作落实。

（二）强化三个落实。在农村危房改造中要严格执行“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各级工作职责，严格执行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将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三）提高工作质量。严密组织自查工作，确保工作无死角、无盲区、无漏洞、形成从排查发现、整治化解、验收拨付的工作闭环和责任链条。对发现整改不实、履职不力、工作迟缓、虚假整治等问题，将严肃督查问责。

（四）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宣传力度，利用网络媒体、村委公示栏推送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政策，让群众直观了解政策带来的实惠。同时，对群众提出的疑问及时解答，对政策理解偏差的地方主动澄清，切实让群众清楚“哪些人能申请、怎么申请、补助多少、改造后有保障”，提升政策知晓率和群众参与积极性。

（主动公开）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7月27日

